

顺义区电子政务外网光缆运维合同

甲 方：北京市顺义区数据中心

乙 方：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5年6月30日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数据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顺义区电子政务外网光缆运维合同”的有关事宜订立合同如下：

一、顺义区电子政务外网光缆运维服务内容

（一）乙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的有关技术要求，对顺义区电子政务外网光缆路由进行线路巡回、管道光缆及管道设施检修、杆路检修、附属设施（标石、标志牌、防护装置等）整治、护线宣传等日常性维护，对影响线路安全的外力影响点进行严格控制，采取有效措施，做到预防为主。

（二）乙方负责维护范围内光缆故障抢修，包括挖沟、立杆、光缆的敷设、光缆的接续及故障现场恢复处理等。

（三）乙方负责对出租给甲方的金财网链路进行维护，具体情况分为以下两种：光纤直接连接到甲方指定最终用户端的，乙方负责最终用户端（含光电转换设备）到甲方机房（含光电转换设备）之间线路及设备的维护；光纤从最终用户端通过甲方指定机房连接到甲方机房的，乙方负责从最终用户端到甲方指定机房之间的线路及设备的维护，以及从甲方指定机房（包括乙方放置的交换机和光电转换器）到甲方机房（含光电转换设备）之间线路及设备的维护。

二、顺义区电子政务外网光缆运维服务范围

电子政务外网 1100 余点位，金财网 193 点位。包括顺义区数据中心机房至各委、办、局、中心、公司，以及各镇、街道办事处，中小学、幼儿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劳动保障所、派出所、社区居委会等电子政务外网及金财网用户单位的光缆网络。

三、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应积极履行协助义务，做好光缆线路维护配合工作。

2、甲方应保证所有链路限于顺义区电子政务外网使用，不得转租给第三方用于商业目的。

3、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光缆维护款。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顺义区电子政务外网及金财网光缆线路日常维护，并定期组织巡检。在中（高）考、两会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强光缆线路巡检，网络保障期间停止一切光缆割接工作，确保重要时间节点电子政务外网光缆线路运行正常畅通。

2、乙方承诺及时维修受损光缆，保证网络畅通。主干线路恢复时间为报修后的 24 小时，其它线路为报修后的 48 小时；如需进行线路调整，应提前 3 天（自然日）通知甲方；遇到突发故障，第一时间上报甲方，并抓紧组织抢修。

3、由于不可抗力给甲方光缆线路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但应积极组织抢修，尽快恢复通信。属于人为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追究第三方赔偿责任。

4、乙方要严格管理施工队伍，因乙方管理不善、维护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乙方在施工及运输履行本合同所需人员、物品的过程中发生人身财产安全问题（包括乙方及乙方人员的人身财产损失、第三方的人身及财产损失）或与第三方发生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所涉及的赔偿责任亦全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5、光缆维护工作中发生不可预见问题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双方协商解决。

6、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义务过程中，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规章，遵守行业规范，需要进行施工作业的，应文明施工，做好相关防护警示措施，完工后认真清理现场，恢复地上原貌。

四、合同期限

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五、费用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额为：人民币贰佰捌拾捌万陆仟元整（小写：2886000 元）。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 30 个工作日，支付乙方首付款 1443000 元，待合同到期后，支付剩余尾款 1443000 元。合同款项的具体支付时间由双方另行商定，每次实际付款前，乙方还需满足以下条件，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1) 乙方向甲方提供工作量确认单，甲方对乙方的工作量进行审核，双方共同签字确认；(2) 如需财政资金拨付的，待财政资金到位且甲方履行完毕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后，乙方方可向甲方开具发票，由甲方向乙方拨付资金；(3)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涉及的税费，一律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根据国家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4、要求付款前，乙方应为甲方出具等额正规发票，并提供甲方要求的付款材料。

六、保密内容和范围

（一）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制定的各项保密规定。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任何方式窃取电子政务外网、金财网光缆线路中的传输数据。

（三）乙方对涉及甲方电子政务外网、金财网光缆网络的文件

及有关资料、图表等应妥善保管，不得丢失，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部门和个人透露。

（四）乙方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电子政务外网、金财网光缆线路中的传输数据、有关文件等一切信息资料保密。

（五）乙方应确保其人员亦均能严格执行本保密约定中乙方的各项义务。乙方及乙方人员对前述各项保密义务的保密期限为永久，不因本合同的解除及终止而失效。

七、不可抗力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则不必承担违约责任，另一方因此蒙受的任何损害、费用增加或损失应自行承担。声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适当措施尽量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尝试恢复履行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义务。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诸如地震、台风、水灾或其他自然灾害、火灾、爆炸、政府行为、骚乱、战争，或并非受阻方所能合理控制的其他未预见到的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受阻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详尽资料以及证明该事件的文件，说明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条款的原因。

八、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本合同的约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二）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按时如数交付相应费用，则甲方应按照国家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若逾期付款天数超过 30 天，则乙方将发出“停止

运维服务通知单”。

（三）一方违约而另一方继续履行合同时，不能视为守约方放弃追究违约的权利，除非守约方以书面方式放弃该权利。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在 60 天内双方依然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任何一方可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廉洁条款

为预防不廉洁、不正当竞争、损害双方合法权益的行为，合作（合同）双方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法规纪律和廉洁从业有关规定。

（二）双方不得利用工作便利为个人谋取私利，要坚决抵制不廉洁行为。

（三）不廉洁行为包括向对方行贿、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或提供休闲、娱乐、旅游、超标宴请等活动；或违规接受其他劳务报酬、在对方报销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以及可能影响公务公平公正的其他一切不廉洁行为。

（四）若违反承诺，相关责任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十一、其他事项

（一）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对甲乙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二）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协

议。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五) 乙方就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债权及义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债权转让、质押、赠与等）转让给第三人。否则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数据中心

(盖章)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石园南大街 12 号院

联系电话：69461774

法定代表人（签字）：

韩瑞子

日期：2025年 6月30日

乙方：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 4 层 409

电 话：59260633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军傅印力

日期：2025年 6月30日

军傅印力

军傅印力

附件 1：金财网项目明细表

金财网项目明细表

金财网项目点位明细	
序号	点位名称
1	顺义区石园小学
2	顺义区石园幼儿园
3	顺义区石园北区幼儿园
4	顺义区怡馨幼儿圆
5	顺义区港馨西区幼儿园
6	顺义区港馨东区幼儿园
7	顺义区第九中学
8	顺义区港馨小学
9	顺义区顺义一中
10	顺义区滨河幼儿园
11	顺义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
12	顺义区北京市顺义区教育信息中心
13	北京市顺义区教育研究考试中心
14	顺义区仓上小学
15	北京市顺义区第五中学
16	顺义区永欣幼儿园
17	顺义区教师之家
18	顺义区顺和花园幼儿园
19	顺义区北京市河南村中心小学
20	顺义区西幸幼儿园
21	顺义区西辛小学
22	顺义区光明小学
23	顺义区金汉绿港幼儿园
24	顺义区东兴幼儿园
25	顺义区顺义三中

26	顺义区双兴幼儿园
27	顺义区双兴小学
28	顺义区义宾幼儿园
29	顺义区顺义第四中学
30	顺义区仁和花园一区幼儿园
31	顺义区顺义区教育委员会
32	顺义区顺义区裕龙小学（西校区）
33	顺义区少年之家
34	顺义区建北幼儿园
35	顺义区顺义区建南幼儿园
36	顺义区幸福幼儿园
37	顺义区少年宫
38	顺义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39	顺义区裕龙幼儿园
40	顺义区裕龙二区幼儿园
41	顺义区宏城幼儿园
42	顺义区特殊教育学校
43	顺北京顺义社区教育中心
44	顺义区仁和中心幼儿园
45	顺义区仁和中学
46	顺义区东风小学
47	顺义区第八中学
48	顺义区牛栏山一中实验学校
49	顺义区北汽越野安置房配套小学
50	顺义区石园二小
51	顺义区仁和小学
52	顺义区澜西园第一幼儿园
53	顺义区澜西园第二幼儿园
54	顺义区澜西园小学
55	顺义区第二中学

56	顺义区中晟幼儿园
57	顺义区北京广播电视大学(顺义分校)
58	顺义区实验小学向阳分校
59	顺义区旺泉幼儿园前进园区
60	顺义区宏城幼儿园-龙泉苑分园
61	顺义区教育规建中心
62	顺义区教育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63	顺义区赵全营中心小学
64	北石槽小学新址
65	赵全营中学
66	赵全营中心幼儿园
67	北石槽中心幼儿园
68	板桥中学新址
69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顺义实验小学
70	板桥三期配套幼儿园
71	马坡第三幼儿园
72	牛栏山第一幼儿园（相各庄幼儿园）
73	牛栏山第二幼儿园
74	牛栏山第二小学
75	牛栏山第三幼儿园
76	牛栏山第一中学
77	牛栏山第二中学
78	牛栏山中心小学（第一小学）
79	牛栏山第三小学
80	牛栏山第一幼儿园（龙湖幼儿园）
81	西辛幼儿园（橡树珑湾分园）
82	马坡十五中学
83	马坡香悦四季幼儿园
84	双丰幼儿园
85	李遂小学

86	李遂中学
87	北务中学
88	大孙各庄中心小学
89	大孙各庄中学
90	尹家府幼儿园（小段分园）
91	张镇中学
92	张镇小学
93	赵各庄小学
94	张镇幼儿园
95	张镇中心幼儿园
96	尹家府幼儿园（大孙各庄幼儿园）
97	北务小学
98	北务中心幼儿园
99	李遂中心幼儿园
100	杨镇第一中学
101	杨镇第二中学
102	杨镇中小（中关村第一小学顺义学校）
103	小店小学
104	南彩中学（顺义区南彩第十二中学）
105	南彩第二幼儿园
106	俸伯中学（顺义区第十一中学）
107	南彩第二小学
108	南彩小学新址（南彩第一小学）
109	南彩第一幼儿园
110	沙岭中心小学
111	杨镇第三幼儿园（沙岭分园）
112	杨镇第三幼儿园
113	杨镇中心幼儿园
114	马坡中心小学
115	马坡中心幼儿园（马坡第一幼儿园）

116	首都师范大学附属顺义实验小学
117	北京城市学院顺义校区
118	龙湾屯中心小学
119	龙湾屯中学
120	龙湾屯中心幼儿园
121	顺义区植保植检站(农业机械化学校)
122	马坡第二小学
123	马坡第二幼儿园
124	建南幼儿园鲁能七号院分园
125	顺义明德小学
126	木林中心小学
127	木林中学
128	北小营中心小学
129	仇家店中心小学
130	北小营第二幼儿园
131	北小营中学（顺义第十三中学）
132	北小营中心幼儿园
133	李各庄学校
134	木林幼儿园
135	沿河中心小学
136	李桥中学
137	南法信中学
138	南法信中心小学
139	馨港幼儿园
140	南法信中心幼儿园
141	李桥中心小学
142	沿河中学
143	李桥中心幼儿园
144	后沙峪空港小学
145	北京第四中学顺义分校（顺义区第十中学）

146	后沙峪中心小学
147	后沙峪吉祥幼儿园
148	后沙峪第二小学
149	后沙峪中心（第一）幼儿园
150	空港第一幼儿园（金港嘉园幼儿园）
151	吉祥幼儿园-天裕昕园分园
152	空港第二小学
153	空港第一幼儿园（中粮幼儿园）
154	空港第一幼儿园
155	北师大附属实验中学顺义学校
156	高丽营第二小学
157	高丽营第一幼儿园（高丽营中心幼儿园）
158	高丽营第二中学
159	天竺幼儿园
160	高丽营学校（第一中学和第一小学合并）
161	高丽营中心幼儿园分园
162	高丽营第三幼儿园（新于庄幼儿园）
163	天竺中学
164	天竺中心小学（天竺第一小学）
165	天竺中心小学校翠竹分校（天竺第二小学）
166	裕达隆小学
167	尹家府中小
168	北京市顺义区第一职业学校(6-60151)
169	北京市顺义区裕龙小学（现代校区）
170	北京市顺义区教育财务管理服务中心一层
171	顺义区教委教育技术装备部
172	幼儿教育培训中心
173	北京市顺义区教育财务管理服务中心三层
174	金财网-顺义：仁和花园二区幼儿园
175	北石槽幼儿园（下西市分园）

176	马坡中学旧址 新名：首师大附小（正校区）
177	高丽营中心幼儿园
178	十里湖光幼儿园
179	后沙峪第二幼儿园
180	杨镇幼儿园--小店分园
181	小店中学
182	沙岭中学
183	顺义区临河小学
184	金财网：顺义-北京市顺义区学生活动管理中心
185	金财网-顺义：北京市顺义区教育宣传中心
186	金财网：顺义-北京市顺义区教育质量评价中心
187	北石槽中学
188	顺义区板桥中小
189	牛山幼儿园(6-60196)
190	劳动技校
191	金财网-顺义：顺义党校新址
192	尹家府中学
193	李各庄中小